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贤投资”）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上市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冻结原因
宝贤投资	否	40,000,000	34.61%	2.98%	2021-11-29	36 个月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尚不明确
合计	--	40,000,000	34.61%	2.98%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司法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宝贤投资	115,576,845	8.62%	104,047,745	90.02%	7.76%
古少明	61,333,658	4.57%	61,333,658	100.00%	4.57%
合计	176,910,503	13.19%	165,381,403	93.48%	12.33%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宝贤投资	115,576,845	8.62%	40,000,000	34.61%	2.98%

合计	115,576,845	8.62%	40,000,000	34.61%	2.98%
----	-------------	-------	------------	--------	-------

注：若本公告中出现合计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的尾数不一致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所引起。

三、其他说明

1、宝贤投资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据宝贤投资函告，截至目前其尚未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关于本次轮候冻结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书，以上股份被采取轮候冻结的原因尚不明确。宝贤投资将密切关注以上轮候冻结股份的冻结原因，并将积极进行跟进处理并及时告知上市公司进展情况。针对截至目前被冻结的上市公司股份，宝贤投资正在积极与各方进行沟通和协商，以期尽快妥善处理该事项。

3、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股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宝贤投资出具的《关于持有上市公司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和《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日